

宣汉渠县分别发出第一张《食品经营许可证》 我市正式实施食品经营许可制度

本报讯 昨日起,《四川省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实施办法》正式开始实施。当天,我市宣汉县、渠县等地分别发出了各自的第一张《食品经营许可证》。这标志着我市正式开始实施食品经营许可证制度。

据介绍,食品经营许可制度改革是将食品流通、餐饮服务的许可整合统一为“食品经营”许可,实现《食品流通许可证》、《餐饮服务许可证》的“两证合一”。

“两证合一”充分体现了以下4大亮点:一是依据食品经营主体业态和食品经营项目的风险高低,对食品经营许可申请进行分类审查,更突出了食品经营者主体责任和经营项目的风险所在;二是明确了日常监管机构、日常监管人员、投诉举报电话、许可证发证机关和签发人,使监管责任更加明晰;三是《食品经营许可证》使用社会信用代码登记制,增加了经营者详细信息二维扫描码,消费者通过手机扫描可随时了解食品经营单位信息,更便于群众监督;四是新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由3年延长为5年,更大程度上为食品经营者提供了便利。

(曾小川 本报记者 向也)

爱心人士看望小海霞一家

昨日,是六一儿童节,爱心人士前往通川区蒲家镇乐云村4组,为小海霞一家送去了学习生活用品和慰问金,鼓励她在今后的学习和生活道路上再接再厉,取得更优异的成绩。

去年8月,爱心人士李金亮路过南城重庆隆源串串店,和老板徐华平开了一句玩笑话,由此引出了小海霞的家庭故事(本报曾作连续报道)。据了解,小海霞今年12岁,她爸爸去年因病去世,妈妈有精神病生活不能自理,还有一个15岁的哥哥也患有精神病,另外,还有一个4岁的妹妹在读幼儿园。目前,3兄妹寄居在姑姑家,生活的重担全压在这个12岁的小女孩身上。

获悉情况后,徐华平一直通过各种方式资助小海霞。5月31日下午,爱心人士赵先生、隆源火锅串串的老板徐华平及员工,带着学习生活用品及现金,再次来到通川区魏兴中心校看望小海霞。魏兴中心校的领导及小海霞的班主任也对小海霞深表同情,该校校长表示,学校也会对小海霞给予经济上的帮助,并承诺小海霞以后在学校的生活费将全部免除。

昨日,徐华平还把小海霞接到了达城,陪她度过了一个愉快的儿童节。

(本报记者 向也)

大竹县国地税局深化征管合作

本报讯 近日,大竹县国地税局召开了税务征管合作座谈会,达成五项共识。

一是深化发票管理合作。加强全面推进营改增后发票管理衔接工作,国税机关做好营改增纳税人发票的配售审核工作,地税机关做好二手房和销售不动产代开发票工作,加强源头控管,严格以票控税,堵塞征管漏洞。

二是深化重点税收合作。尽快建立房地产业、市政工程综合治税平台,争取县委政府领导,加强与财政、建设、国土等部门配合,对财政支付款项实行源头监管,加强外地企业市政工程税收管理,防止区域税收流失。

三是深化个体税收合作。加强国地税基层分局所的合作,发挥地税农村所点多优势,整合国地税征管力量,抓住个体税收征管薄弱,开展联合税源调查和联合定额核定,提升个体税收征管水平。

四是深化税务稽查合作。国地税每季召开稽查联系会议,通报稽查情况,提供稽查案源,互通稽查范围,确定稽查对象,明确稽查任务。联合重点检查,提高稽查效能,整顿税收秩序,切实避免多头稽查,有效地规避廉政风险。

五是深化宣传服务合作。国地税统一宣传口径,收集好、整理好、宣传好营改增相关税收政策,做到国地税税收宣传共同策划、共同组织、共同发布。抓紧建设国地税24小时自助办税服务终端。

(唐德宏)

为还账起邪念 谎称承包工程欲发包 一乡镇卫计委员工骗好友5万元被判刑3年

为了还清债务,他谎称自己通过关系承包了工程,并通过朋友介绍将工程发包,骗取朋友预订金5万元。近日,达川区人民法院依法审理了一起乡镇卫计委工作人员涉嫌合同诈骗罪案件,并依法判决被告人李龙峰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8000元。

为还债务生邪念

据查,出生于1974年的李龙峰是一乡镇的卫计委工作人员,为了偿还个人债务,他四处打探赚钱的门道。2015年初,得知重庆巨能集团在达州西南职教园乙区的项目后,李龙峰主动联系好友吕某,称自己利用关系承包了通川区北外镇韩家坝重庆巨能集团西南职教园的外墙装饰工程,因自己有工作,不方便亲自做,现在欲对外发包,请其帮忙介绍包工头。

吕某听了李龙峰的介绍后,便把做建筑的郝成税介绍给李龙峰。李龙峰很快跟郝成税谈好了合同,并于2015年4月30日,李龙峰以自己的名义与郝成税签订《劳务协议》,约定将重庆巨能职教园第一期安置房的内外墙粉水、乳胶漆、氟碳漆的装饰工程交由郝成税完成。同日,向郝成税收取该工程的预订金5万元。

好友报案揭骗局

在合同签订后,郝成税时刻关

注着职教园的项目,隔段时间就要去考察一番。很快,约定的进场日期到了,郝成税带着工人准备过去开工,却发现工程已经有人在做了。遂与李龙峰联系,李龙峰得知情况后,拒不接听电话和见面。郝成税为了查明情况,自己到项目部去问了该项目的情况,发现该工程与李龙峰没有一点关系,得知自己受骗,遂于2015年11月12日报案。

郝成税报案后,李龙峰于2015年12月2日被达川区公安分局抓获,同日被刑事拘留,2015年12月15日由达州市公安局达川区分局决定取保候审,2016年3月1日经达川区法院决定逮捕。

退款获刑又受罚

案发后,李龙峰对自己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其家人也主动退还郝成税5万元,并取得了郝成税的谅解。法庭上,李龙峰表示自己是一时鬼迷心窍,为了尽快还清债务才不理智的。近日,达川区人民法院依法判决李龙峰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8000元。(文中人物均为化名)

(彭雪芹)

■严打黄赌毒 净化社会环境



达川警方重拳扫黄深夜突袭 端掉“巴人家园”洗浴中心黄窝

深夜,达川警方突击检查南城“巴人家园”酒店,在该酒店洗浴中心现场抓获4名涉嫌卖淫的女子。

据悉,达川区公安分局日前接到群众举报称,有人在南城西环路“巴人家园”酒店从事卖淫嫖娼活动。接到群众举报后,达川区副区长、公安局长许高山高度重视,指示分管副局长兼刑侦大队长张洪波立即组织民警展开调查。民警前期秘密调查获悉,群众举报的情况基本属实。

5月26日晚11时许,达川警方决定发动突然袭击,从刑侦大队和特巡警大队抽调20余名精干民警,迅速赶往“巴人家园”酒店展开扫黄行动。民警径直冲上四楼的洗浴中心进行检查,发现有4名衣着暴露的年轻女子正在等待“上钟”。民警将这4名涉嫌卖淫的女子控制后,发现洗浴中心经理及老板已闻风而逃。

经办案民警询问,违法嫌疑人龙某红(女,29岁,广安人)、蒋某雪(女,19岁,广安市岳池县人)、李某(女,29岁,宣汉县大成镇人)、张

某(女,30岁,通川区金石镇人)对从事卖淫活动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据查,今年以来,龙某红、蒋某雪、李某及张某等人相继前往“巴人家园”酒店,在洗浴中心经理的组织下从事卖淫活动,从中非法牟利,多则一两万元,少则七八千元。

目前,违法行为人龙某红、蒋某雪、李某及张某等人已被达川警方依法予以行政拘留。警方正在抓捕涉嫌组织、介绍、容留妇女卖淫的洗浴中心经理及老板,案件仍在进一步调查处理中。

(王筠茹 本报记者 罗烽烈)

主编 王爱民
编辑 李洪春

官方微信 dzwbwx
官方微博 dazhouxinwen
投稿邮箱 dzwbjzx@sina.com

报料热线:2382258

国税·播报

聚焦营改增试点
助力供给侧改革

协办单位:达州市国税局